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ossini

BOSSIN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堡獅龍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92)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財務業績

堡獅龍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比較數字如下：

財務摘要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轉變(%)
收益	265,070	298,437	(11%)
毛利	129,752	157,071	(1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51,983)	(82,366)	37%
EBITDA (附註)	(20,556)	(35,796)	43%

附註：

EBITDA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乃按除稅前虧損加上融資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以及使用權資產之折舊，減去利息收入計算。本公司認為呈列EBITDA指標為投資者提供額外資料，以便於比較過去及當前之業績。有關詳情請見本公佈「管理層討論及分析—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一節。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益及毛利分別減少11%及17%。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按期減少37%，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i)有效控制開支成本及(ii)關閉中國內地的虧損店舖所致。

* 僅供識別

營運更新

本集團正積極以騎行運動為核心進行品牌重塑。

中國內地方面，本集團推動品牌轉型，針對中國內地龐大消費市場潛力，吸引更多富有活力的年輕消費群體。同時，本集團一方面減少庫存，另一方面持續物色合適地點開店及關閉低效的店舖，以優化銷售渠道，並提升營運效率。

中國香港方面，本集團持續優化銷售網絡，透過合適的渠道增加「bossini.X」的銷售點以增加其曝光率，以實現「bossini」和「bossini.X」品牌的融合。

由於環球經濟發展放緩，本集團預計市場將面對各種不確定因素，並對業務構成一定的挑戰。預計未來數年需持續投入資金進行品牌重塑工作，並集中資源投放於產品開發和渠道擴張上。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收益	3	265,070	298,437
銷售成本		<u>(135,318)</u>	<u>(141,366)</u>
毛利		129,752	157,071
其他收入及收益	3	13,786	9,522
銷售、分銷及其他營運開支		(145,957)	(171,970)
行政開支		<u>(45,736)</u>	<u>(71,424)</u>
營運業務虧損		(48,155)	(76,801)
融資成本	4	<u>(3,521)</u>	<u>(5,292)</u>
除稅前虧損	5	(51,676)	(82,093)
所得稅開支	6	<u>(307)</u>	<u>(273)</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u>(51,983)</u>	<u>(82,366)</u>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續)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兌換差額		<u>485</u>	<u>(2,966)</u>
其他全面淨收入／(虧損)		<u>485</u>	<u>(2,966)</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u><u>(51,498)</u></u>	<u><u>(85,332)</u></u>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8		
基本		<u><u>(1.56港仙)</u></u>	<u><u>(2.96港仙)</u></u>
攤薄		<u><u>(1.56港仙)</u></u>	<u><u>(2.96港仙)</u></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486	17,559
投資物業		3,221	3,514
使用權資產		73,187	70,281
遞延稅項資產		297	371
按金		13,258	16,716
		<u>103,449</u>	<u>108,441</u>
非流動資產總值			
流動資產			
存貨		94,684	144,912
應收賬款	9	11,515	21,25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項		71,089	79,049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1,566	1,767
有抵押銀行存款		62	64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08,825	184,666
		<u>287,741</u>	<u>431,712</u>
流動資產總值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賬項	10	91,676	144,595
合約負債		3,124	4,721
應付票據		7,971	13,353
應繳稅項		480	382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8,024	7,849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	3
租賃負債		59,995	86,999
		<u>171,270</u>	<u>257,902</u>
流動負債總值			
流動資產淨值		<u>116,471</u>	<u>173,810</u>
除流動負債後資產總值		<u>219,920</u>	<u>282,251</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410	410
租賃負債		58,922	71,814
其他應付款項		3,385	3,385
		<u>62,717</u>	<u>75,609</u>
非流動負債總值		62,717	75,609
資產淨值		157,203	206,642
權益			
已發行股本	11	332,272	332,272
儲備		(175,069)	(125,630)
		<u>157,203</u>	<u>206,642</u>
權益總值		157,203	206,642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此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D2之披露規定編製。

除有關下列對本集團造成影響並於本期間財務報表首次採納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亦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外，編製本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與編製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附帶契諾之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經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供應商融資安排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經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售後租回之租賃負債
香港詮釋第5號（經修訂）	香港詮釋第5號財務報表之呈列之修訂—借款人對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

採納上述經修訂準則及詮釋對本中期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本集團並無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提早應用任何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然而，本集團現正評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初次應用後之影響，惟現階段無法載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是否會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2. 經營分類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業務單位之組成乃根據向不同地域客戶提供產品作分類，據此有以下三類可申報經營分類：

- (a)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中國香港」）及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中國澳門」）
- (b) 中國內地
- (c) 新加坡

2. 經營分類資料 (續)

管理層個別獨立監察本集團各經營分類之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決定。分類表現乃根據可申報分類溢利／虧損評估，即與本集團之除稅前虧損貫徹計量，惟有關計量不包括利息收入及非租賃相關融資成本。

分類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此乃由於該等資產作為整體資產進行管理。

分類負債不包括遞延稅項負債及應繳稅項，此乃由於該等負債作為整體負債進行管理。

分類間之銷售及轉讓乃按照當時市場價格銷售予第三方之銷售價而進行交易。

地域分類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按地域分類之收益及溢利／虧損分析，連同二零二三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中國香港及中國澳門		中國內地		新加坡		綜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分類收益								
銷售予外間顧客	187,898	194,158	49,138	74,402	28,034	29,877	265,070	298,437
其他收入及收益	7,359	6,719	3,681	993	753	427	11,793	8,139
總計	<u>195,257</u>	<u>200,877</u>	<u>52,819</u>	<u>75,395</u>	<u>28,787</u>	<u>30,304</u>	<u>276,863</u>	<u>306,576</u>
分類業績	<u>(16,582)</u>	<u>758</u>	<u>(30,728)</u>	<u>(73,723)</u>	<u>(6,359)</u>	<u>(9,967)</u>	<u>(53,669)</u>	<u>(82,932)</u>
利息收入							1,993	1,383
營運業務虧損							(51,676)	(81,549)
融資成本(租賃負債利息除外)							-	(544)
除稅前虧損							(51,676)	(82,093)
所得稅開支							(307)	(273)
期內虧損							<u>(51,983)</u>	<u>(82,366)</u>

上述收益資料乃根據銷售產生所在地劃分。

2. 經營分類資料 (續)

地域分類 (續)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按地域分類之若干資產及負債資料，連同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比較數字。

	中國香港及中國澳門		中國內地		新加坡		綜合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 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分類資產	<u>250,817</u>	<u>334,203</u>	<u>91,639</u>	<u>131,625</u>	<u>48,437</u>	<u>73,954</u>	<u>390,893</u>	<u>539,782</u>
未分配資產							<u>297</u>	<u>371</u>
總資產							<u>391,190</u>	<u>540,153</u>
分類負債	<u>153,555</u>	<u>173,380</u>	<u>44,387</u>	<u>111,597</u>	<u>35,155</u>	<u>47,742</u>	<u>233,097</u>	<u>332,719</u>
未分配負債							<u>890</u>	<u>792</u>
總負債							<u>233,987</u>	<u>333,511</u>

3.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之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客戶合約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時間點已轉移之成衣零售及分銷	<u>265,070</u>	<u>298,437</u>

成衣零售及分銷

成衣零售及分銷之收益於資產之控制權轉移至客戶之時間點確認，一般為交付成衣產品之時。除現金及信用卡銷售外，本集團在一般情況下授予其貿易客戶最高60天信貸期。

3.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續)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	1,993	1,383
專利費收入	1,341	2,039
向第三方收取之租金收入	1,278	1,940
向同系附屬公司收取之租金及其他收入	2,554	2,465
政府補助(附註)	2,787	452
保險補償之收入	1,967	-
其他	1,866	1,243
	<u>13,786</u>	<u>9,522</u>

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金額主要為中國內地政府給予之補助。此乃針對境外公司在中國內地投資之投資補助，惟須受若干條件所規限。收取該等補助並無未達成之條件及附帶任何其他或然事項。

4.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租賃負債之利息	3,521	4,748
中間控股公司貸款之利息	-	527
銀行貸款之利息	-	17
	<u>3,521</u>	<u>5,292</u>

5.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之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存貨(撥備撥回)／撥備	(4,944)	3,293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24,658	31,338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之折舊	4,934	11,050
應收賬款之撇銷	2	-
按金及其他應收賬項之撇銷	420	-
提早終止租賃之收益	(19,014)	(8,567)
按金及其他應收賬項之減值撥回	-	(11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淨虧損	<u>1,086</u>	<u>1,887</u>

6.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已按期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16.5% (二零二三年：16.5%) 提撥準備。就中國內地業務作出之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撥備乃根據相關現行法規、詮釋和慣例按期內估計溢利以25% (二零二三年：25%) 之法定稅率計算。海外溢利稅項乃按期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根據本集團業務經營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98	105
—海外稅項	<u>135</u>	<u>245</u>
	233	350
遞延所得稅	<u>74</u>	<u>(77)</u>
	<u>307</u>	<u>273</u>

7. 股息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宣派中期股息。

8.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港幣51,983,000元(二零二三年：港幣82,366,000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322,720,177股(二零二三年：2,787,215,358股)計算。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於一月一日已發行股份	3,322,720,177	2,470,358,091
供股包括紅利部分之影響(附註11(b))	—	316,857,267
於六月三十日之股份加權平均數	<u>3,322,720,177</u>	<u>2,787,215,358</u>

由於購股權之攤薄影響為反攤薄，因此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9. 應收賬款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應收賬款	12,083	21,883
減：虧損撥備	<u>(568)</u>	<u>(629)</u>
	<u>11,515</u>	<u>21,254</u>

除現金及信用卡銷售外，本集團在一般情況下授予其貿易客戶最高60天信貸期。除新貿易客戶一般須預付款項外，各貿易客戶均設有最高60天的信貸限額。本集團致力對未收回之應收賬款維持嚴謹控制。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作出審閱。鑑於以上所述以及本集團之貿易客戶涉及大量多元化客戶，故本集團並無高度集中之信貸風險。本集團並未就其應收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提升產品。應收賬款均免息，並扣除虧損撥備列賬。

9. 應收賬款(續)

以下為按發票日期扣除虧損撥備後計應收賬款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一個月內	7,642	16,543
一至兩個月	948	2,085
兩至三個月	441	345
超過三個月	2,484	2,281
	<u>11,515</u>	<u>21,254</u>

10. 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賬項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在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賬項內，已包括應付賬款結餘港幣14,757,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3,947,000元)。

以下為按發票日期計應付賬款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一個月內	3,719	17,653
一至兩個月	2,661	18,048
兩至三個月	8,072	5,155
超過三個月	305	3,091
	<u>14,757</u>	<u>43,947</u>

該等款項指於財政期間結束前向本集團提供貨品及服務而尚未支付之負債。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一般於30天至60天內支付。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賬項列作流動負債，除非款項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未到期。該等款項初步按其公平值確認，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11. 已發行股本

股份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法定股本：		
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10元之 普通股(附註a)	<u>1,000,000</u>	<u>1,0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3,322,720,177股每股面值港幣0.10元之普通股	<u>332,272</u>	<u>332,272</u>

年內／期內之已發行股本變動載列如下：

	已發行 股份數目	已發行股本 港幣千元	股份溢價賬 港幣千元	總計 港幣千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2,470,358,091	247,036	243,704	490,740
根據供股發行之股份(附註b)	852,362,086	85,236	230,138	315,374
就供股產生之交易成本	-	-	(2,702)	(2,702)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經審核)及 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u>3,322,720,177</u>	<u>332,272</u>	<u>471,140</u>	<u>803,412</u>

附註：

- (a)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一日，本公司已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以批准透過增設額外7,000,000,000股股份而令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由港幣300,000,000元分為3,000,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10元之股份增加至港幣1,000,000,000元分為10,000,000,000股股份。
- (b) 於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完成供股後，本公司按合資格股東每持有兩(2)股當時現有股份獲發一(1)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供股方式按每股供股股份港幣0.370元之價格發行852,362,086股供股股份，以籌集港幣315,374,000元之所得款項總額(未計開支)。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供股之紅利部份作出調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概覽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回顧期內」)，本集團收益為港幣2.65億元(二零二三年：港幣2.98億元)，毛利率為49%(二零二三年：53%)。表一為本集團於核心市場之業績概況。於回顧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港幣5.2千萬元(二零二三年：港幣8.2千萬元)。本集團的同店銷售額及同店毛利分別下降5%(二零二三年：10%升幅)和14%(二零二三年：25%升幅)。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現金淨額結餘為港幣1.09億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85億元)。

業績

表一：本集團之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轉變
	二零二四年	佔銷售額百分比	港幣百萬元	佔銷售額百分比	
中國香港及中國澳門	188	71%	194	65%	(3%)
中國內地	49	18%	74	25%	(34%)
新加坡	28	11%	30	10%	(7%)
本集團收益	265	100%	298	100%	(11%)
毛利	130	49%	157	53%	(17%)
總營運開支	(192)	(72%)	(243)	(82%)	21%
營運業務虧損	(48)	(18%)	(77)	(26%)	37%
融資成本	(4)	(1%)	(5)	(2%)	33%
擁有人應佔虧損	(52)	(20%)	(82)	(28%)	37%
EBITDA [#]	(21)	(8%)	(36)	(12%)	43%
本集團同店銷售額增長	(5%)		10%		
本集團同店毛利增長	(14%)		25%		
	於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百萬元		於 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百萬元		轉變
現金淨額	109		185		(41%)
存貨水平	95		145		(34%)
存貨周轉期(天)	118		177		(59)

[#] EBITDA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乃按除稅前虧損加上融資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以及使用權資產之折舊，減去利息收入計算。

收益及毛利

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本集團繼續面臨艱難的市場環境，中國香港零售市場表現持續低迷。雖然自二零二三年第一季度邊境重開後曾有所復甦，店舖的客流量持續改善，但市況很快又陷入停滯。到二零二四年首六個月市況更加嚴峻，整體環境未見樂觀。回顧期內，本集團錄得收益港幣2.65億元（二零二三年：港幣2.98億元）。毛利為港幣1.30億元（二零二三年：港幣1.57億元），毛利率則減少4個百分點至49%（二零二三年：53%）。

總營運開支及營運業務虧損

總營運開支佔銷售額比率下降至72%（二零二三年：82%）。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為港幣4百萬元（二零二三年：港幣5百萬元），主要包括租賃負債之利息為港幣4百萬元（二零二三年：港幣5百萬元），乃由於確認租賃負債未償還結餘應計的估算利息開支。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誠如表一所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港幣5.2千萬元（二零二三年：港幣8.2千萬元）。淨溢利率為負20%（二零二三年：負28%）。虧損減少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i)有效控制開支成本及(ii)關閉中國內地的虧損店舖所致。

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除了本節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中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提供之業績外，本公司亦提供EBITDA作為替代計量。EBITDA計量不擬取代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呈列之財務業績。相反，本公司認為EBITDA之呈列為投資者提供額外資料，以便比較過去及當前業績，不包括本公司認為該等不能反映其於呈列期間之核心經營業績之項目（包括非現金項目）。

EBITDA乃按除稅前虧損加上融資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以及使用權資產之折舊，減去利息收入計算。

使用EBITDA作為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有其限制，原因為彼等不能反映影響我們營運之所有收入及支出項目。於評估我們之營運及財務表現時，投資者不應將EBITDA（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我們任何其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算之財務表現計量分開考慮，或將其作為替代。「EBITDA」一詞（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下並無標準化涵義，且未必能夠與其他公司所呈報類似計量項目作比較。

下表載列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除稅前虧損與EBITDA之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	(51,676)	(82,093)
融資成本	3,521	5,292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24,658	31,338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之折舊	4,934	11,050
利息收入	(1,993)	(1,383)
EBITDA	(20,556)	(35,796)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EBITDA負值減少港幣1.52千萬元或43%至港幣2.06千萬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i)有效控制開支成本及(ii)關閉中國內地的虧損店舖。

分銷網絡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業務遍佈全球16個國家和地區，店舖數量為427間(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19間)，包括99間(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8間)直接管理店舖及328間(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1間)特許經營店舖。

表二：按店舖類型及地域劃分之店舖分佈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直接管理 店舖	特許經營 店舖	總計	直接管理 店舖	特許經營 店舖	總計
中國香港及中國澳門	29	–	29	30	–	30
中國內地	56	–	56	122	–	122
新加坡	14	–	14	16	–	16
其他國家	–	328	328	–	351	351
總計	<u>99</u>	<u>328</u>	<u>427</u>	<u>168</u>	<u>351</u>	<u>519</u>

市場分析

中國香港及中國澳門

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中國香港零售業市場繼續面臨艱難的營商環境。由上年度邊境重開後逐漸復甦開始轉向停滯，市場環境未能進一步改善，主要由於市民出現「報復式外遊」及北上消費趨勢持續所致。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港人出境次數高達5.0千萬，較去年同期增長73%。此趨勢導致本地顧客客流量出現下滑，週末期間更見明顯，零售業務的假日銷售額表現與過往相距甚遠，市況趨向淡靜。與二零二三年同期比較，中國香港零售業總銷貨值下跌7%，當中服裝類別下跌10%，預計跌幅可能延續至今年底或明年初。

於回顧期內，中國香港及中國澳門包括零售及出口特許經營業務的收益為港幣1.88億元(二零二三年：港幣1.94億元)。直接管理店舖的同店銷售額下降7%(二零二三年：16%升幅)，同店毛利則下降13%(二零二三年：38%升幅)。淨零售樓面總面積減少至68,100平方呎(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8,900平方呎)。直接管理店舖數目為29間(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間)。分類業績為港幣1.7千萬元虧損(二零二三年：港幣1百萬元溢利)。

中國內地

二零二四年上半年，中國內地經濟受外部更趨複雜嚴峻的環境和不確定因素所影響，增速持續放緩。上半年國內生產總值按期增長5.0%，其中第二季度增長4.7%，較二零二三年的增長趨勢有所緩和。於回顧期內，中國內地消費價格指數也呈現通縮趨勢，按期上漲僅0.1%。由於經濟活躍度整體乏力，多種因素導致市民消費趨於審慎，國內整體消費維持疲弱，及零售市道反彈速度未及預期，品牌紛紛推出折扣優惠吸引顧客消費，零售市場競爭非常激烈。面對上述情況，本集團正積極推動品牌轉型，以騎行運動為核心進行品牌重塑。一方面透過增加折扣以減少庫存，另一方面持續優化銷售渠道，物色合適地點開店的同時關閉低效的店舖，提升營運效率。

中國內地市場的收益為港幣4.9千萬元（二零二三年：港幣7.4千萬元）。同店銷售額上升21%（二零二三年：9%升幅），同店毛利則錄得44%跌幅（二零二三年：12%升幅）。淨零售樓面總面積減少55%至78,200平方呎（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3,400平方呎）。於中國內地市場的直接管理店舖總數為56間（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2間）。分類業績為港幣3.1千萬元虧損（二零二三：港幣7.4千萬元虧損）。

新加坡

二零二四年新加坡的整體消費支出增長持續放緩。面對通脹壓力的持續，導致新加坡消費者在國內的消費更趨謹慎。

於回顧期內，新加坡業務的收益為港幣2.8千萬元（二零二三年：港幣3.0千萬元）。同店銷售額按期下降10%（二零二三年：16%跌幅），同店毛利則錄得4%跌幅（二零二三年：17%跌幅）。淨零售樓面總面積減少11%至18,000平方呎（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200平方呎）。直接管理店舖的數目為14間（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間）。分類業績為港幣6百萬元虧損（二零二三年：港幣1.0千萬元虧損）。

財務狀況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錄得現金淨額結餘為港幣1.09億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85億元），流動比率為1.68倍（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7倍），總負債對股東權益比率為149%（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1%）。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錄得任何貸款（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資產負債比率為0%（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計算基準為總貸款除以總權益。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一間中間控股公司向本集團授予共港幣2.00億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00億元）貸款融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概無動用融資（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本集團有若干投資及營運在使用美元及港幣以外貨幣的國家進行，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合約對沖其貨幣風險。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外幣風險，並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存貨周轉期[#]為118天，對比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77天。於回顧期內，本集團的股東權益回報率為負29%（二零二三年：負35%）。

[#] 期結日之存貨除以年度化銷售成本乘365天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中國香港及中國澳門、中國內地及新加坡共聘用相當於600名（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00名）全職員工。回顧期內錄得的員工成本總額為港幣9.4千萬元（二零二三年：港幣1.10億元）。

本集團堅信優秀的人才是推動企業發展的關鍵所在。我們致力於建立一支充滿活力和卓越能力的工作團隊，積極吸納、培養和保留頂尖人才。

我們高度重視團隊合作精神，並致力於營造一種積極進取、不斷提升的企業文化。為此，我們為各級員工提供高效的管理培訓和認證課程，鼓勵知識分享和終身學習。我們為員工提供實用的客戶服務、零售及產品營銷等方面的專業技能培養，協助他們在瞬息萬變的市場環境中持續提升競爭力。

此外，我們採用與員工工作表現掛鉤的薪酬激勵機制，包括具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購股權以及全面的保險和退休福利，旨在激勵員工追求卓越，並為他們提供長期的發展空間和安全保障。

我們堅信，只有通過持續投資和發展人才，才能不斷推動企業的創新與增長，在行業中保持領先地位。這也是本集團長期致力於構建優秀人才隊伍的核心所在。

供股所得款項用途

按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三日之章程及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之公佈所披露，本公司按合資格股東每持有兩(2)股現有股份獲發一(1)股供股股份的基準，以供股方式按每股供股股份港幣0.370元的價格發行852,362,086股普通股，總面值約為港幣85,236,000元(「供股」)。供股將使本公司能籌集資金用於下文所載的擬定用途，同時使本公司的合資格股東能維持其於本公司的持股比例。於確立認購事項條款之日期二零二三年二月二十四日的市價為每股港幣0.470元。完成供股後，本公司已收取現金所得款項淨額約港幣3.13億元(「所得款項淨額」)，而淨價格(扣除供股的成本及開支後)約為每股供股股份港幣0.367元。本公司擬將所得款項淨額用於以下用途：(i)約港幣3.1千萬元用作本集團於中國內地進行擴充的資本開支；(ii)約港幣6.3千萬元用作重塑及推廣「bossini.X」品牌的營銷活動；及(iii)約港幣2.19億元用作本集團擴展計劃及品牌重塑的其他開支。

下表載列有關使用供股所得款項淨額的資料：

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三日之章程及 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之公佈 所披露之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	根據擬定用途使用，		
	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前所得款項淨額之 實際用途	截至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尚未動用 之所得款項淨額	預期時間表
港幣3.1千萬元用作本集團於中國內地 進行擴充的資本開支	港幣1.7千萬元	港幣1.4千萬元	由二零二三年五月至 二零二五年四月
港幣6.3千萬元用作重塑及推廣 「bossini.X」品牌的營銷活動	港幣3.1千萬元	港幣3.2千萬元	由二零二三年五月至 二零二五年四月
港幣2.19億元用作本集團擴展計劃及 品牌重塑的其他開支	港幣1.80億元	港幣3.9千萬元	由二零二三年五月至 二零二五年四月

未來展望

展望未來，隨著環球經濟增長放緩，我們預期市場仍將面臨多重不確定性，為企業帶來一定的挑戰。本集團會採取審慎積極的態度應對，在積極推動品牌重塑的同時適度控制後勤部門開支，並針對中國內地龐大消費市場潛力，以專業騎行運動元素融入產品設計，結合專業的運動科技物料，開發出易穿著、易打理、易搭配的運動外穿及輕戶外鞋服產品，吸引更多富有活力的年輕消費群體，服務人們追求健康休閒的生活方式。我們預計品牌重塑的投資期將持續未來數年，並集中資源投放於產品開發和渠道擴張。

中國香港方面，儘管政府將持續舉辦不同盛事與活動以積極推廣旅客訪港，打造中國香港成為盛事之都，有望對中國香港零售市場有穩定幫助，惟面對零售市場的激烈競爭加上高昂的營運成本，我們認為未來整體業務仍然充滿挑戰。就長遠提升本集團競爭力，「bossini」和「bossini.X」品牌將逐步融合，從高性價比的日常服飾過渡成著重功能性的輕運動品牌。我們將繼續優化銷售網絡並尋找適合的地點增加「bossini.X」的銷售點。

我們正集中投放資源於「bossini.X」的品牌重塑，從品牌定位、產品種類、價格體系及銷售渠道進行調整。全新定位的店舖和產品已陸續在國內開設和陳列，目標把「bossini.X」打造成最具影響力的中國自行車服飾品牌。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二三年：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設有審核委員會，該委員會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規定而設立，以審閱及監管本集團之財務匯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已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條文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業績。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李國明先生、鄭善強先生及冼日明教授。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已遵照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操守守則。根據向本公司董事作出的具體查詢，彼等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

登載中期業績公佈及中期報告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公佈已登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之網頁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之網頁www.bossini.com內。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登載於以上網頁。

承董事會命
堡獅龍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趙建國先生

中國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趙建國先生（主席）、張智先生（行政總裁）及余昕女士；一名非執行董事，為羅正杰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李國明先生、冼日明教授及鄭善強先生。